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董事会秘书刘中尽先生兼任公司副总裁职务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刘中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

附件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刘中尽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83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2008年3月至2013年10月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高级审计员、项目经理、审计经理，2013年10月至2015年6月担任浙江博尼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5年7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杭州安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高级经理、授薪合伙人。2018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中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是公司现任监事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规定的情形，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